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9 日通过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17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4 月 10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4 月 9 日—2017 年 4 月 1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4 月 9 日下午 15:00—2017 年 4 月 10 日下午 15:00。

5、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出席对象：

(1) 2017年3月3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嘉宾。

7、召开地点：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江南路18号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7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2、审议《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7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3、审议《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刊登在2017年3月9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4、审议《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刊登在2017年3月9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5、审议《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和《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17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6、审议《关于聘任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7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7、审议《关于2017年度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在2017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8、审议《关于2017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刊登在2017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9、审议《关于2017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刊登在2017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0、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刊登在2017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11、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刊登在2017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12、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12.1 选举陆剑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2 选举江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本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7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大

公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议案投票采取累积投票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7年4月5日至2017年4月6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3：00至16：30）。

2、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传真后电话确认。

3、登记地点：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江南路18号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江南路18号

邮政编码：214028

联系电话：0510-81082320、81082337

传 真：0510-83720879

联 系 人：赵玉林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附：简历

陆剑峰，男，1973年11月出生，硕士。现任本公司总经理；曾任美的电器家用空调国内事业部总裁、中国营销总部总裁、美的电器副总裁、美的集团环境电器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

陆剑峰先生，持有公司股票46,700股，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权的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经查询，陆剑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江鹏，男，1973年10月出生，硕士。现任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广东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

江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经查询，江鹏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418（A 股、B 股）
- 2、投票简称：天鹅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 1：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00
议案2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0
议案3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00
议案4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00
议案5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00
议案6	《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 2017 年度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 2017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 2017 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公司章程修正案》	10.00
议案1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00
议案 12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12.1	选举陆剑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1
12.2	选举江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02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 1 至议案 11，直接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实行累积投票的议案 12，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

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则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 2：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陆剑峰先生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江鹏先生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议案 12 中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2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 年 4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9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10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 (正楷体)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 (单位) 出席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并代表本人 (单位) 对大会各项议案 (不包括临时议案) 按下列意思表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 (单位) 承担。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 受托人可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进行表决。

本人 (本单位) 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议 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17 年度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 2017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 2017 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0、《公司章程修正案》			
11、《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12.1 选举陆剑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2 选举江鹏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2017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 (或盖章):